

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常年 法律顾问服务项目

一、服务内容

（一）为涉法涉诉案件、信访维稳案件、涉及重大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事件、容易引发社会稳定问题事件、重大突发性、群体性事件等提供法律意见,并视情况参与协商或者谈判;

（二）协助开展法治宣传教育、普法宣传活动,参与法律培训;为退役军人开展日常法律咨询服务、协助申请法律援助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、参与矛盾纠纷调解、协助开展司法救助,代写相关法律文书;

（三）为重大行政决策、重大行政行为和民事行为提供法律意见;参与重大法律事项的律师团队法律意见会商;

（四）为制定、审查规范性文件或单位规范制度提供法律意见;

（五）参与重大项目的论证、谈判,协助起草、修改、审查重要的法律文书及合同、协议;

（六）参与处理行政调解、行政复议、诉讼、仲裁、执行案件、信息公开和其他非诉法律事务,并提供法律意见;

（七）协助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,对执法程序、案件事实、证据、法律适用、执法裁量、执法文书等提供合法性审查,出具书面的法律意见;参与重大复杂行政执法

案件集体讨论、听证会或者法律论证会议,并发表法律意见;通过讲座、案例讲解等方式为执法人员提供执法培训;

(八)其他需要处理的法律事宜或聘用合同约定的其他事务等。

二、服务时间

常年法律顾问服务期限: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15日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指定1名主办合伙人律师。合作律师事务所要指定1名主办合伙人律师负责常年法律顾问的业务重点把关。参与重大决策会议、行政复议、诉讼、仲裁等法律事务并进行合法性审查,参与重大法律事项的律师团队法律意见的会商,担任退役军人事务法律知识培训讲师等,确保各项法律顾问服务业务优质专业,及时高效。

(二)指定1名律师参加日常坐班。合作律师事务所安排1名熟悉退役军人事务法律法规的律师驻点坐班龙华退役军人事务局,为退役军人开展日常法律咨询服务、协助申请法律援助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、参与矛盾纠纷调解、协助开展司法救助,代写相关法律文书;配合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各科室逐步建立各项内部规范制度;根据需要梳理政策、法律、法规,开展法律讲座(培训)或参与普法宣传活动(法律知识竞赛);协助草拟、审查、修改日常业务、管理活动所需合同等法律文书;参与有关会议、信访稳定、信访解答及协商谈判,为处置涉法涉诉案件、信访案件和重大突发事件等提供法律服务支持;协助参加对退役

军人的日常走访、座谈、约谈，思想稳定及劝返等工作。

（三）服务律师事务所需要在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备案入驻。

四、费用预算

2026年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预算总额不超过21万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 吴工 联系电话： 0755-23773830。